武农函〔2021〕111号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区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10号建议

办理落实情况的复函

杨云权代表：

你在区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支持力度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的建议》（第110号建议）办理方案（武农函〔2021〕52号）送您征得同意后，我委按照办理方案认真办理，现将办理结果答复如下：

根据全市冬春农田水利、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业生产电视电话会议要求，根据我区基本农田实际情况，重点以宜机化、水利化、生态化、园田化、规模化为目标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结合你的建议，我委已从以下四个方面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

一、加大项目建设宣传。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面广涉及农户多，遇到的问题复杂多样，通过各种形式的宣传，营造项目建设良好氛围，务实、落实高标准农田建设“一事一议”规定，加快工程建设推进和效益的最大发挥。

二是加快项目储备实施。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我区按照整村整片、宜作宜机、能排能灌、地块整合的思路，科学谋划、合理规划，充实调整完备项目储备，切实满足农户对高标准农田建设的需求。并积极探索“以工代赈”“先建后补”等模式，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参与度。

三是加强项目建设管理。通过强化现场监理的主导作用，发动项目区农民和村社干部的现场监督作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施工进度。严格控制项目变更，严格项目建设过程资料的完整连贯，严格按照评审的设计方案和批复（备案）的年度实施计划等加强项目建设管理，确保项目效益发挥更大作用。

四是加速社会资本投入。充分调动农民参与积极性，放活土地经营权，坚持集中连片原则，特别是各乡镇要根据属地资源优势，加大产业培育和经营主体培育引进力度，培育特色优势产业，以先建后补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模式撬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投入保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需求。

以上办理结果答复函，你对此有何意见，请按《重庆市武隆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办法》要求，认真填写《代表建议办理落实情况评价表》（一式两份，随本复函寄出），并寄回区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1年5月28日

（联系人：丁军民，联系电话：81125021，13330377000）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区政府办公室。